

邓州市司法局

关于人民调解组织建设情况的说明

尊敬的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评审组各位专家：

近年来，邓州市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为主线，以夯实基础，完善机制为突破口，不断推进人民调解工作取得新成效，涌现出了一批“调解能手”“金牌调调员”，切实发挥起了“第一道防线”的作用。

一、乡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情况

全市所有乡镇（街区）和村（社区）均设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。目前全市共有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28 个，村（社区）人民调解委员会 654 个，全市人民调解网络建设实现了市乡村和重点领域全覆盖。

二、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人民调解员配备情况

邓州市采取政府购岗等形式，为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 2 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。在 2021 年村委换届后，全市 654 个各村（居）人民调解委员会也进行了换届选举，各村均配备了 1 名专职人民调解员。目前全市共有人民调解员 1901 人，其中专职人民调解员 826 人。

三、主要做法和工作亮点

我市在婚姻家庭、房地产、交通、医疗等重点领域设立

专业调委会 4 个，联合工商联、市法院设立总商会人民调解委员会，在公安局设立“警司联调工作室”。建立矛盾纠纷警司访+多元化解机制。镇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深度融入“警司访+”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体系，与派出所、信访办等部门沟通协调，联动联调化解疑难矛盾纠纷。各乡镇也根据本地情况不断创新机制，桑庄镇推进人民调解“531”工作模式。

